

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進修部假日班 班級幹部座談暨學生代表大會會議記錄

會議名稱：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學生幹部會議

會議時間：113 年 03 月 31 日(星期日)12 時 30 分

會議地點：生有樓 SA104 教室

主 席：第 25 屆學生會 蘇建豪會長

出席人員：進修部假日班各班班代表、學生會幹部

列席指導：林_{學務長}明輝、許_{組長}富翔、廖_{組長}恩慧

紀 錄：徐怡婷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報告案一

案 由：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進修部假日班學生會費繳交狀況，提請報告。

說 明：1.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會費餘額為：34,620 元。

2.統計至 113 年 3 月 24 日 (日) 止，已繳費人數為：405 人(金額：81,000 元)，
未繳費人數為：468 人。

3.因學生會費繳交狀況不佳，目前餘額僅供贈送導師畢業團拍照一張，畢業班同學需自行購買畢業團拍照 80 元/張，煩請各班協助加強宣導，尚未繳交學生會費的同學，儘速至辦公室繳交，以利整體活動運作正常。

4.請各班踴躍報名送舊活動，活動報名表，請參閱附件七。

決 定：洽悉。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113 年 4 月 27~28 日(週六、日)為本學期戶外教學活動，照往例各班之 2 天保險費由學校補助及學生會費支出(保額：旅平險 100 萬+醫療險 10 萬)，本次參與公開議價之保險公司如下：

說明：1.國泰人壽(夏小姐)：15 歲以上 36 元。

2.本次公開議價結果，限定以保額：旅平險 100 萬+醫療險 10 萬，價格最低者得標，如遇同價時，由同價之保險公司代表進行第二次服務內容說明後，由各班代表進行第二輪投票，以票數最高者得標。

決議：此次同額競標，由國泰人壽-夏淑娟小姐得標。

提案二

案由：4 月 21 日(日)送舊活動，當天餐盒共有三家廠商參與票選，提請討論。

說明：本次餐盒共有三家廠商參與票選，分別為「1.永芳」、「2.品甜」、「3.吉米鹿」，每份餐盒為 80 元，經各班代表舉手表決後，以高票者為本次活動餐盒供應之廠商。

決 議：業經各班代表舉手表決結果其得票數分別為「1.永芳：2 票」、「2.品甜：1 票」、「3.吉米鹿：16 票」由吉米鹿 16 票為本次送舊活動餐盒供應之廠商。

肆、業務報告：

教務組報告

- 一、應屆畢業班煩請至學生校務行政系統自行檢查學籍資料及畢業學分(參閱附件二)，以免印製資料有錯誤，影響領取作業時程。
※應屆畢業班維持上課 18 週、結業式相關事宜公告，請參閱附件二。
- 二、預計本學期起新增「數位學位證書」(畢業後提供)，請同學們至學生校務系統中，將電子郵件信箱欄位，新增或修正為校外電子郵件信箱(如 gmail、outlook、yahoo、iCloud 等)，以利本校申請認證完成後，將「數位學位證書電子檔」寄至同學所提供之信箱，如為本校信箱將不予寄送。
※數位學位證書電子檔：同學不須申請，統一由本校提供；第二次起須依本校規定收取手續費。
※數位學位證書電子檔用途：讓同學可提供給求職公司、公司升等、應考公職等單位，至教育部網站進行學位真偽認證。
- 三、請同學未確認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選課確認單」的同學至辦公室簽名確認，以免影響畢業學分。
備註：請務必詳細簽名確認所修課程是否為本學期所修課程以免影響畢業學分。
※如有疑問請務必於本週日(03 月 31 日)前至進修部假日班辦公室辦理退課事宜。
- 四、本學期一、二年級生加退選後補繳費訂於 **4 月 7 日(週日)前完成繳費**，逾期將視同未繳費，該加選課程無效，並依規定予以退課。
- 五、113 學年度進修部假日班及夜間班招科系已公告於進修部網站(www.ns.wfu.edu.tw→招生資訊)，同學可上網查詢並請協助宣導。
- 六、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重要事項：
(一)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請參閱附件一。
(二)04 月 03 日(三)(補 3/23 校慶補放假一天)、04、05 日(四、五)兒童節與民族掃墓節放假，全校放假日。
(三)畢業典禮為 06 月 15 日(星期六)。
(四)表定期中考週：4 月 22 日(一)造型系、5 月 4、5 日(六、日)；
 期末考週：6 月 24 日(一)造型系、6 月 29、30 日(六、日)
(五)結束日為 06 月 30 日(星期日)。
- 七、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系科申請於 03 月 25~04 月 12 日受理，如有意申請轉系科之同學於 03 月 25 日起至假日班辦公室拿取【轉系科申請表】。
- 八、「112 學年度」暑期重(補)修科目公告
說明：112 學年度「暑期重(補)修科目」採網路申請方式(不接受紙本申請)，請有意參加「暑期重(補)修」的同學，於申請期限內，依下列申請流程提出申請。
1.申請方式：暑修 1、暑修 2；暑修 1：申請對象為應屆畢業生及延修生；暑修 2：全體同學(含延修生)。
2.開課時間：暑修 1：於 6 月中陸續開課。暑修 2：於 7 月份陸續開課。
3.開放申請時間：暑修 1：03 月 23 日(星期六)起至 06 月 09 日(星期日) 23：59 止(24 小時開放)。
 暑修 2：06 月 10 日(星期一)起至 07 月 21 日(星期日) 23：59 止(24 小時開放)。
4.操作流程：已夾於各班點名板或至進修部假日班網站最新消息中查詢。
- 九、各班學業優良獎學金，因維護學生權益，故其獎金及獎狀於 4/14 以簡訊通知，再至辦公室領獎狀簽名，造成不便敬請見諒。
- 十、通訊電話及通訊住址有變更之同學，請至進修部假日班辦公室填單申請修改，以利學期成績單之寄送；姓名及戶籍地址有異動者，請攜帶相關證明文件至進修部假日班辦公室填表申請異動。

學務組報告

一、【重要-請務必填寫】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導師輔導滿意度調查表」注意事項：

1.問卷填寫時間：4 月 6 日起至 6 月 15 日(星期六)23:59 止

2.操作說明：

步驟一：進入「學生校務行政系統」，登入。

步驟二：選擇 P2 學生專區之「S2 課程與成績」。

步驟三：選擇「S204 填寫教學問卷」。

步驟四：選擇「吳鳳科技大學【進修部(假日班)】導師輔導滿意度調查表」，開始填答 (共 10 題)。

步驟五：填答完成，遞交作答問卷，完成。



3.有上電腦課的同學，請先告知任課老師，先行上網填寫；如無電腦課之班級，請告知辦公室將另外安排電腦教室，請導師或任課教師帶領同學上網填寫。

二、本校校門口汽車出入管制系統已更新完成，已開始進行管制，新管制系統為車牌辨識，請同學於進入柵欄時放慢車速並暫停於柵欄前，待辨識畫面出現車牌號碼，柵欄即會自動升起。

說明：1.新系統已無取幣功能，如未申請證照同學仍可進入校園，唯出校門前須先至繳費機進行繳費後方可離開。

2.如有申請車證同學，而駕駛未申請之車輛進入校園時，請同學於進入校園後，至辦公室協助修正車輛資訊才可離開校園。

※112 學年度購買之車證可使用至 113 年 07 月底止。有需求同學仍可至辦公室申請車證(下學期 250 元)。

※紅線及三角錐置放處請勿停放車輛，也請勿擅自移動三角錐。

※校長、董事長車位 24 小時保留，請勿停放。

※宣導校門口兩側人行道禁停機車，以維護行人通行權益與安全。

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56 條第一項第五款說明，在顯有妨礙其他人、車通行處所(人行道)停車，處新臺幣 600 元以上 1200 元以下罰鍰。

三、一般生於退學或休學期間，將喪失辦理學生團體保險及『男性』緩徵、儘後召集等資格。

四、請共同維護校園環境整潔勿隨地丟棄垃圾，並請確實做好垃圾分類。

五、校園安全宣導、反詐騙宣導、菸害防制宣導、交通安全輔導暨宣導，請參閱附件三~六。

六、進修部假日班辦公室上班時間如下：

週一、二、五：08：00 至 12：00；13：10 至 17：10

週六：12：00 至 21：00

週日：08：00 至 17：00

週三、四：休假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13：20)。

吳鳳科技大學進修部(假日班)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

附件一

週次	月份	星期							重 要 行 事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二月				1	2	3	4	2 寄發學生成績單；3 全校停電維修； 8~16 春節假期； 22 學生事務會議；23 期初導師會議、就學貸款單交回截止日； 24~25 宿舍進住； 26 開學(正式上課)[二技假日班-週一、六班]僅美容美髮造型設計系、中低和低收入戶住宿優惠申請； 28 和平紀念日放假
		5	6	7	調整 8	除夕 9	春節 10	春節 11	
		春節 12	春節 13	春節 14	春節 15	春節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1		26	27	28	29				
2	三月					1	2	3	2 開學(正式上課)[二專、二技假日班-週六、日班]； 4 中低和低收入戶住宿優惠申請截止日、身心障礙學雜費減免申請截止日； 10 班級幹部暨學生會代表座談會(1)； 20 學雜費減免申請截止日；3/25~4/12 受理轉系申請； 24 幹部知能研習；27 成績更改申請截止日； 22(五)、23(六)59 週年校慶活動；31 班級幹部暨學生會代表座談會(2)
3		4	5	6	7	8	9	10	
4		11	12	13	14	15	16	17	
5		18	19	20	21	22	23	24	
6		25	26	27	28	29	30	31	
7	四月	1	2	3	4	5	6	7	3 調整放假一天(補 3/30 校慶)；4 兒童節放假；5 民族掃墓節放假； 7 休(退)學學雜費退費 2/3 截止日； 4/8~5/7 智慧財產權宣導；21 畢業團拍、送舊活動 22、5/4~5 期中考試週； 27~28 戶外教學
8		8	9	10	11	12	13	14	
9		15	16	17	18	19	20	21	
10		22	23	24	25	26	27	28	
11		29	30						
12	五月			1	2	3	4	5	4~5 期中考試週； 12 職涯講座 13~17 辦理課程停修申請； 19 休(退)學學雜費退費 1/3 截止日 26 班級幹部暨學生會代表座談會(3)
13		6	7	8	9	10	11	12	
14		13	14	15	16	17	18	19	
15		20	21	22	23	24	25	26	
16		27	28	29	30	31			
17	六月						1	2	10 端午節放假； 15 畢業典禮； 24、29~30 期末考試週； 6/29~7/1 宿舍離宿
18		3	4	5	6	7	8	9	
19		10	11	12	13	14	15	16	
20		17	18	19	20	21	22	23	
21		24	25	26	27	28	29	30	
22	七月	1	2	3	4	5	6	7	1 暑假開始；4 學生獎懲委員會； 5 期末導師會議、繳交學期成績； 12 寄發學生成績單； 13 全校停電維修
23		8	9	10	11	12	13	14	
24		15	16	17	18	19	20	21	
25		22	23	24	25	26	27	28	
26		29	30	31					

吳鳳科技大學 進修部

112 學年度應屆畢業班重要通知

各位應屆畢業班的同學，您們好：

以下攸關同學的畢業權益，請確實詳閱：

※本年度畢業典禮訂於 06 月 15 日(六)舉行。

自行檢視畢業學分

您可以依下列步驟查詢欠修或未修之學分：

請登錄學生校務行政系統→P2 學生專區→S211 學生修課進度管制表供學生查詢→列印修業進度管制表。：查詢所屬系科之各類別畢業學分是否皆已修畢

針對修業進度管制表可能出現的狀況說明如下：

說明 1：修畢的科目於「**已修畢**」欄位會出現○符號；**未修畢**之科目會出現「黃底標記」。

說明 2：如有尚未申請認可抵免的科目，請儘速洽教務組辦理學分補認可程序。

以上修業進度管制表須修畢始可畢業，請同學把握最後一學期的時間，將欠修學分儘可能地排入下學期的課表，以期能順利畢業。

自行檢視學籍資料

煩請畢業班同學，務必上學生校務系統裡確認個人的**學籍資料(含英文姓名、戶籍、通訊地址、電話)、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是否有誤，如資料有錯，煩請同學至假日班公室申請修改事宜。

(為避免資料有誤，請同學**務必**至學生校務行政系統中**進行確認**，以防印製資料錯誤，否則會影響領取作業之進行，謝謝)

步驟說明如下：

學校首頁(www.wfu.edu.tw)→左邊選單「學生校務行政系統」→選擇主機入口→帳號密碼登入後請選擇→05 學籍管理後進行資料確認。

※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條文，將不另發紙本給同學做確認。

※此份資料關係畢業資格及學籍正確性，請務必謹慎※

應屆畢業班注意事項

應屆畢業班上課 18 週及結業式相關事宜

一、因應 112 學年度畢業典禮訂於 113 年 06 月 15 日(六)舉行，為學期第 16 週，依教育部規範相關課程授課(調課)規劃，皆須符合教學品質之規定，故 112 學年度 第 2 學期應屆畢業班**仍維持授課 18 週**。

二、為使應屆畢業班，於第 18 週當週即可領取畢業證書，故將舉行畢業班結業式：

1.畢業班：**造型系：06 月 29 日(六)舉行；其他系科：06 月 30 日(日)舉行。**

2.時程表：另行通知。

三、113 年 06 月 29 日(六)[僅造型系]、06 月 30 日(日)[其他系科]，為應屆畢業班結業式及辦理離校程序等事宜，故**當日(畢業班)課程停課一次**。

四、1.畢業班期末考試：**第 16 週「06 月 16 日(日)」前舉行。※考試後仍須繼續上課。**

2.畢業班成績繳交期限：**06 月 18 日(二)23:59:59 前**完成繳交並上鎖。

3.畢業典禮當日：**照常上課。**

五、**修習非應屆畢業班**課程之應屆畢業生，仍應**依規定上滿 18 週**，並於任課老師給定成績後，該等學生領取學位證書時間**預計於 7 月上旬**(實際可領取時間以教務單位公佈為主)。

校園安全

1.同學們如發生以下事件，可利用校園內「緊急求救電話」與校安中心連絡，以利教官快速前往求救地點處理。

(1)校園意外事件：發現休克、昏迷、火災、爆炸等事件。

(2)校園暴力事件：含鬥毆、兇殺、恐嚇、勒索、綁架、性侵害、竊盜等事件。

(3)校園天然災害事件：含風災、水災、地震、工地事故等。

(4)其他足以危害學校安全之事件。

2.校園內設有 5 處緊急求救電話，緊急求救電話圖示如下：

1.生有樓近花明樓出口處

4.機車停車場內

2.文鴻樓與花明樓停車場間

5.學生宿舍前

3.操場北端近壘球場旁



★發現下述危安情形，請撥打校安中心 24 小時值勤，值勤專線電話 05-2260135

(1)自身發生受傷害情形，如車禍或病痛等；

(2)發現校內建築物有倒塌疑慮或火警；

(3)通報、監視或警鈴系統遭破壞；

(4)發現校園公共物品遭竊取或破壞；

(5)發現可疑份子攜帶槍械刀棍進入校園；

(6)任何可能造成校園危險現象

反詐騙宣導

加入 LINE 投資群組準備賺大錢嗎？幾乎都詐騙！

加入 LINE 投資群組準備賺大錢嗎？

小心不要被騙了！

經過我們分析假投資案件，不論是以什麼管道及投資名義，詐騙集團都是從加 LINE 開始！

免費贈書 → 加 LINE → 推薦假投資 APP 或網頁

免費診股 → 加 LINE → 推薦假投資 APP 或網頁

免費明牌 → 加 LINE → 推薦假投資 APP 或網頁

免費教學 → 加 LINE → 推薦假投資 APP 或網頁

通通都是加 LINE 

※網路上的假老師及假助理佛心提供各種投資資訊，請務必保持警覺！！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 165 全民防騙網。



不要亂加LINE投資群組

剛加入LINE投資群組的我



這次要賺很多罐罐！喵！


被踢出群組的我



原來都是假的
只能吃貓砂 

假投資詐騙案件必加LINE 

有疑問請聯繫165反詐騙諮詢專線



內政部 刑事警察局
CRIMINAL INVESTIGATION BUREAU
165 Anti-Fraud Hotline Service



165全民防騙



為保護兒童青少年免於菸害，政府積極推動《菸害防制法》修法，業經 112 年 2 月 15 日總統令修正公布，七大重點如下：

1. 全面禁止電子煙之類菸品，包括製造、輸入、販賣、供應、展示、廣告及使用。
2. 嚴格管制符合菸品定義之新類型菸品（如加熱菸），增訂健康風險評估審查機制，經審查通過，始得製造、輸入。另，使用指定菸品時必要之組合元件，須併同送審，若經核定通過，管制事項包括：禁止以自動販賣、電子購物等無法辨識消費者年齡之方式販賣；禁止特定之促銷或廣告行為；營業場所不得免費供應；任何人不得供應予未滿 20 歲之人。
3. 禁止吸菸年齡提高至未滿 20 歲。
4. 菸品容器警示圖文標示面積增加為 50%。
5. 禁止使用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禁用之添加物。
6. 擴大禁菸之室內外公共場所。
7. 加重罰責。

期望全民共同攜手努力防制菸害，促進國民健康。

資料來源：國民健康署。



1.「菸害防制法」修正案已於 112 年 1 月 12 日三讀通過，明訂大專校院全面禁菸、提升禁菸年齡至 20 歲等規範及學校相關責任；為能落實執法，本校相關作法如下：

- (1)加強所屬人員宣導。
- (2)修訂本校菸害防制計畫。
- (3)撤除吸菸區及器物。
- (4)所有出入口標示全校禁菸。

2.維護校園清新健康環境，人人有責，共同落實校園全面禁菸政策，以維護師生健康。

3.學生校內違規吸菸處分規定如下表：

違規次數	處分規定
第一次	口頭勸告
第二至四次	勞動服務學習每次 2 小時
第五次含以上	接受戒菸班教育 8 小時

※違規人員未到或未完成勞動服務學習時數，依學生獎懲辦法第七條及、第八條辦理：

- (1)學生獎懲辦法第七條第十款：在校內違規吸菸、嚼檳榔或喝酒，初犯者記申誡一至二次。
 - (2)學生獎懲辦法第八條第八款：在校內違規吸菸、嚼檳榔或喝酒，屢犯者記小過一至二次。
- 4.免費戒菸服務專線電話 0800-63-63-63，請多加運用。

交通安全輔導暨宣導

微型電動二輪車需於 113 年 11 月前完成領牌才能上路喔！

微型電動二輪車(原電動自行車)自 111 年 11 月 30 日起正式領牌納管，比照汽機車須投保強制責任險及掛牌後方得上路行駛。依照公布修正之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法律施行後 2 年內需完成申請牌照手續才可使用道路，故 113 年 11 月 30 日緩衝屆期不申辦掛牌，強行上路將處新臺幣 1,200 元以上 3,600 元以下罰鍰，並禁止行駛、移置保管車輛。

騎乘微型電動二輪車須年滿 14 歲、戴合格安全帽、不可載人、超速、酒駕、毒駕，也不得擅自增、減、變更電子控制裝置或原有規格。如擅自改裝電子控制裝置，將處新臺幣 1,800 元至 5,400 元罰鍰。

如未依規定戴安全帽者，將處新臺幣 300 元罰鍰；未投保強制險可開罰新臺幣 750 元至 1,500 元；載人將處新臺幣 300 元以上罰鍰；超速將處新臺幣 900 元至 1,800 元罰鍰。監理機關會不定期與轄區警察排定取締微電車專案稽查，加強路邊攔查及宣導，請民眾儘速完成掛牌並遵守交通法規，以免受罰。

屏東監理站站長羅振瑞提醒，目前已在使用的微電車，民眾可持車主身分證明文件、印章、出廠證明、統一發票（如有遺失得以切結方式辦理）、有效期間 30 日以上之強制汽車責任保險資料等文件及規費 450 元（號牌 300 元、行照 150 元）至各公路監理所站辦理實車查核合格後登記領牌照。

站長羅振瑞表示為取得出廠證明及符合實車查核規定，車主可先洽詢原購買廠商或就近經銷商，監理機關將配合至經銷商現場到點服務，以免車主奔波往返監理機關。微電車相關資訊可至監理服務網首頁-微型電動二輪車專區查詢，歡迎多加利用。

資料來源：交通部公路局



吳鳳科技大學進修部假日班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送舊活動-表演報名表

同學您好:

本次送舊活動日期為 4 月 21 日(日)下午舉行，為了讓同學留下更美好的回憶，徵求各班有意於活動中「才藝表演」的同學，歡迎同學踴躍報名，謝謝。

此調查表請於 113 年 3 月 31 日(日)前繳回假日班辦公室，謝謝您。

進修部(假日班)學生會 敬邀

聯絡人	班級: 姓名: 電話
活動內容 (名稱)	
表演方式	
參與人數及 節目長度	1.參加演出者人數_____位 2.節目大約_____分鐘
備 註	1.是否自備音樂： ☐ 是； ☐ 否； 請勾選。 2.本表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或至假日班辦公室領取